

#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公布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 一、概述

今年以来，我局坚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围绕“六稳”“六保”开展政策发布解读，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指导我省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工作，深入开展食品监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基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贯彻中央和省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对口罩等防疫用品生产企业实行应急快速审批，开展打击非法制售口罩等防护用品专项行动，全省应急审批新增防疫用品生产企业148家，查获假冒口罩269.95万只。重典治乱，全面禁止野生动物违法交易，严厉打击价格乱象，全力维护市场秩序，公开曝光“高价蔬菜”“高价口罩”等20起典型案件。针对防控形势变化，全面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监管工作，建成运行信息化追溯体系，规范应急处置流程。倾心助力复工复产，出台支持企业复工复产28条措施，创新推出“网上办、掌上办、邮寄办、预约办”的“四个办”服务，为企业商户减免检验检测费用1170余万元，与10家金融单位开展政银合作为各类市场主体贷款融资524.76亿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全省实有市场主体781.17万户，同比增加11.9%。

**（二）突出重点领域监管，守住守好市场消费安全底线。**两次联合有关部门对学校食品安全进行检查督导，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31.06万批次，查办食品案件3871起。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市、区）由2019年的43个增加到81个。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超过75%。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开展危化品企业压力容器管道、老旧电梯三无电梯专项整治和移动式压力容器隐患排查治理，检查企业1.78万家，立案查处319件。完成口罩用无纺布等169种7334个批次产品的监督抽查，抽检危化品产品116批次。实行12315热线全天24小时接听，发展ODR（在线解决消费纠纷）企业1597家，受理各类消费诉求112.44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26亿元。

**（三）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在自贸试验区试点“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在全省试行住所申报承诺制度、探索实施“一照多址”，全省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建成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推行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实施“企业开办+N项服务”。二是着力维护市场公平竞争。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全省审查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共10761件，废止文件47个。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组织对2起垄断案件进行了调查。加强市场监管执法，查处各类市场违法案件10327件。

**（四）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全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选取6个产业试点开展质量提升行动进产业，指导36个县（市、区）申报创建质量强县示范县。新发布省地方标准92项、总数达到1132项，新增加检验检测机构255家、总数达到3088家，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郑洛新）建设有序推进，国家智能通信终端产品质检中心获批筹建。全省专利申请量达到13.4万件、授权量达8.79万件，每万人发明专利达到4.32件；新增驰名商标2件、总量达到276件，新增地理标志商标6件、总量达到91件；实现专利质押融资18.22亿元、商标质押融资5.54亿元。

**（五）创新机制夯实基础，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效能。**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全国率先发布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纳入33个抽查领域、73个抽查事项，年内组织对122319户市场主体进行了双随机抽查。积极推进“互联网+监管”，省局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网上办，71类证照全部生成电子证照，互联网“+风险预警”“+餐饮”“+药店”“+电梯”综合应用体系逐步建立。建成国内首家独立运行电梯96333应急处置省级平台，覆盖乘客电梯比例达70%。

**（六）突出政治建设统领，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任务，用好“五种方式”开展理论学习，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等开展集中培训。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印发《机关党的建设“三级五岗”责任清单》，开展“逐支部观摩、整单位提升”活动得到省直工委高度评价。认真履行“小个专”党建职责，圆方集团作为省局打造的示范点收到习近平总书记回信，市场监管总局11月在郑州召开全国“小个专”党建工作会。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扎实推进市场流通行业系统性以案促改工作，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 三、主动公开情况

#### （一）政务网站

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目录信息458条，包括规范性文件、人事财政信息、公告通告、建议提案办理结果、食品监管重点领域信息等内容，组织开展14次网上征集调查活动。网站提供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服务平台、食品药品行政许可服务系统等网上办事功能，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检验检测机构信息查询、食品保健品生产企业、食品经营许可证、河南省名称库开放查询服务系统等网上信息查询功能。

#### （二）政务新媒体

“河南市场监管”新浪微博全年共计发布信息354条，微博粉丝254.9万人。“河南市场监管”微信订阅号全年共计发布信息317条，订阅近4.7万人。

###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1、申请情况。2020年，受理答复网上依申请公开60件、书面邮寄答复依申请公开答复书17件。
- 2、答复情况。受理依申请公开均按时答复，

### 五、复议、诉讼情况

- 1、复议情况。2020年，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答复被行政复议的情况。
- 2、诉讼情况。2020年，我局被诉的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诉讼2件。经人民法院审理，裁决胜诉。

###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20年，省市场监管局没有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2	0	552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5	0	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12	0	0
行政强制	25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6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42	172.7854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7	8	0	0	0	0	7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0	5	0	0	0	0	5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5	3	0	0	0	0	8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	0	0	0	0	0	7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4	0	0	0	0	0	4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7	8	0	0	0	0	7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2	0	0	0	2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业务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承办机构同新闻发布机构的整体联动机制有待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社会新闻媒体等各种公开平台各自发布，未形成有力联动效果。二是政策解读还存在不及时不全面的情况，制订解读标准、解读方案还处于摸索阶段，未事后评估解读效果。三是征集调查活动参与度不高，存在征集形式单一，解读说明不到位，征集活动未引起社会普遍关注，也没有获得群众的积极参与。改进措施：一是建立信息公开部门与新闻宣传部门的信息交换渠道，实行每周重要信息发布、新闻宣传热点相互通报制度。二是协调监督政策制定单位，改进优化解读方案，增强解读效果。三是拓展征集调查平台，增加征集期内的互动交流，向社会公开意见采纳结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